

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3日以邮件、微信、电话的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22年9月27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何桂景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，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因素，在项目的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均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经过谨慎研究，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，决定将“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年产3800万件空调压缩机部件、200万件刹车盘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”、“安徽精密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”延期至2024年6月，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调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，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，保证项目顺利、高质量地实

施，有助于公司业务整体规划及长远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扬山联合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27日